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4-127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7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预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现有董事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现决定提名周爱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周爱强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认为其任职经历、管理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满足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

的议案》，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以下担保事项：

1、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人福”）、人福医药天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天门”）、湖北人福盈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盈创”）、人福医药黄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黄冈”）、湖北人福长江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长江”）、人福医药咸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咸宁”）、武汉天润健康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润”）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担保情况（担保余额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如下表所示：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授信银行 | 担保期限 | 本次担保前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 备注 |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
|------|--------|----------------|-------------------|-----------|---------------------|--------------------------|-----------------------------|--------------------------|
| 宜昌人福 | 人福医药 | 43.72% |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年 | ¥25,000.00 | ¥25,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25,000万元担保额度 | ¥30,000.00 |
| 葛店人福 | 人福医药 | 43.72% |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年 | ¥45,000.00 | ¥5,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5,000万元担保额度 | ¥70,000.00 |
| 人福医药 | 宜昌人福 | 22.93%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环东支行 | 1年 | ¥133,000.00 | ¥20,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20,000万元担保额度 | ¥220,000.00 ^① |
| | 湖北人福 | 64.14%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年 | ¥222,500.00 | ¥23,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20,000万元担保额度 | ¥315,000.00 ^② |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 1年 | | ¥20,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5,000万元担保额度 | |
| | 人福天门 | 60.05%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年 | ¥4,000.00 | ¥1,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1,000万元担保额度 | |
| 人福盈创 | 64.3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年 | ¥1,800.00 | ¥8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800万元担保额度 | | |

| | | | | | | | |
|----------|--------|-------------------|----|-----------|-------------|----------------------------|-------------------------|
| 人福黄冈 | 85.75%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 1年 | ¥3,000.00 | ¥2,000.00 | 新增担保 | ¥65,000.00 ^③ |
| 人福长江 | 74.34%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 1年 | ¥8,000.00 | ¥1,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1,000万元担保额度 | |
| 人福咸宁 | 79.26%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 1年 | ¥3,000.00 | ¥1,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1,000万元担保额度 | |
| 武汉天润 | 32.4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年 | ¥6,000.00 | ¥3,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3,000万元担保额度 | ¥1,000.00 |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 | | | | | ¥101,800.00 | / | / |

注：①股东大会授权人福医药预计为宜昌人福及其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为220,000.00万元；

②股东大会授权人福医药预计为湖北人福及其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为315,000.00万元；

③股东大会授权人福医药预计为湖北人福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或等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为65,000.00万元。

鉴于上述被担保方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方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议案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葛店人福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担保余额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如下表所示：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授信银行 | 担保期限 | 本次担保前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 备注 |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
|------|------|---------------|----------------|------|---------------------|------------|-----------------------------|--------------------------|
| 人福医药 | 葛店人福 | 71.04%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年 | 33,000.00 | ¥15,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10,000万元担保额度 | ¥123,000.00 ^注 |

| | | | | | | | | |
|----------|--|--|-------------------|----|--|------------|----------------------------|---|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 1年 | | ¥10,000.00 | 本次担保将替换前期已为其提供的5,000万元担保额度 | |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 | | | | | | ¥25,000.00 | / | / |

注：股东大会授权人福医药预计为葛店人福及其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或等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为123,000.00万元。

鉴于上述被担保方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邓霞飞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7名董事参与了表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议案四、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爱强，男，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职称。曾历任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兼任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9月至今，兼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周爱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周爱强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并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